

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年度	2022 年度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嘉峪关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金益通绩效评价 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通过运用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科学的绩效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地对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体收入、支出情况，产出效益情况进行评价。一是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确认部门资金使用制度的制定及执行状况；二是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三是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督促部门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疾控事业的健康发展。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合理的工作建议，促进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并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607.52	实际到位资金	3426.93
	其中：财政拨款	607.52	其中：财政拨款	3462.93
	实际支出资金	3462.93	结余资金	0
	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无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3426.93 万元。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

	<p>(2017) 44 号);</p> <p>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p> <p>4.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国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甘发〔2018〕32号);</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p> <p>6. 关于印发《嘉峪关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试行)》(嘉政办发〔2016〕142号);</p> <p>7. 《嘉峪关市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p> <p>8.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p> <p>9. 《嘉峪关市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p> <p>10. 《嘉峪关市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p> <p>11. 《嘉峪关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p> <p>12. 《嘉峪关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p> <p>13. 《嘉峪关市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暂行办法》;</p> <p>14. 《嘉峪关市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实施意见》;</p> <p>15. 部门“三定”方案或相关设立、组织架构批复文件、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任务分解计划及总结;</p> <p>16. 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及重点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p> <p>17. 部门 2021—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p> <p>18. 与本次绩效评价有关的其他管理制度或办法。</p>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部门管理、资金配置、管理效率、部门履职、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的要求，同时结合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职责、年度工作任务，履职效果等情况设计具有针对性且符合嘉峪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一级指标 7 个，二级指标 18 个，三级指标 34 个。
评价方法	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

数据采集及 处理方法	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对抽取的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进行实地调研、采集相关基础数据、数据处理采取计算分析、绩效打分、问卷调查、现场访谈、综合分析等方法开展。
绩效评价 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2023年6月20日至7月11日）； 评价实施（2023年7月12日至7月25日）； 数据分析（2023年7月26日至8月5日）； 报告撰写及修改定稿（2023年8月7日至9月12日）；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 价结论	评价得分			88 分		评价等级	良		合 计
	指 标	部 门 规 划	运 行 成 本	管 理 效 率	履 职 效 能	社 会 效 益	可 持 续 发 展	满 意 度	
绩 效 分 析	得 分	5.5	3	20.5	28	17	8	6	88
	得 分 率	55%	60%	85.42%	93.33%	100%	100%	100%	88%

五、存在问题

1. 资产管理不规范；
2. 个别设备处于闲置状态；
3. 部分防疫物资过期、临期；
4. 未按合同约定拨付资金。

六、相关建议

1. 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执行。一是各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应当定期或者不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对账。对已超过使用年限且无法满足现有工作需要的资产及时予以报废、报损。二是应定期对资产进行清查。确保资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通过固定资产清查，可以建立真实、准确的资产台账，确保资产数量、价值和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加强资产管理和控制：固定资产清查可以帮助加强资产管理和控制，消除资产盲区，借助资产标识、编码、分类等管理手段，加强对资产的跟踪和监管。节约成本和资源：通过清理多余、闲置、破损等资产，及时进行处置和报废，可以节约企业成本和资源。

2. 加强监督检查，提高设备使用率。一是在以后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目实施单位应结合本单位所实施的各类型项目实际需要，采购项目相关的仪器、设施

设备，辅助完成各类项目实施；二是建议主管单位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验收后设备投入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建立健全设施设备的运行管护制度，明确管护责任，保证各项设施设备平稳运行，提高设备的使用率，从而发挥该项目的长期效益。三是优化设备使用，对旧设备进行适当的维护和保养，确保它们能够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同时要确保新设备的使用率，以减少资产闲置的可能性。

3. 制定防疫物资回收/管理制度，争取防疫物资得到最大化利用。一是科学合理，避免污染：过期防疫物资应该按照医疗废弃物进行处理，避免对环境造成污染。二是依法处置，规范流程：过期防疫物资的处理应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处理流程，确保处理过程安全、规范、有序。三是统筹协调，加强监管：过期防疫物资的处理应该与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加强监管，确保处理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4. 加强资金拨付管理制度。针对项目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问题，建议以合同规定或工程进度需要付款，严把资金拨付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是采取统筹规划评价工期、规范评价管理流程、严格评价机构筛选、强化评价过程管控、优化评价组织模式等措施，统筹推进项目实施。

二是采用第三方机构“内审+终审”、财政业务科与绩效科“初审+终审”等机制，提高绩效评价服务水平和报告质量。

三是对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及有关情况进行了通报，要求各有关部门举一反三、跟踪落实问效，充分发挥“以评促改”的积极作用，对标对表分析本部门本行业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短板弱项，做好问题整改和政策落实。
